

##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时间：2018 年 6 月 5 日；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茂洪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管、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董事会提名李茂洪先生、LEE YANG WOO(中文名：李良雨)先生、刘雨华女士、陈大江先生、李彬彬先生、黄旭先生 6 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选举李茂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选举 LEE YANG WOO(中文名：李良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选举刘雨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 选举陈大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 选举李彬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 选举黄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董事会提名伊松林先生、向旭家先生、彭朝辉先生 3 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彭朝辉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选举伊松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选举向旭家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3 选举彭朝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在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如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每人津贴为 5 万元/年。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并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的相关授权，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除限售条件部分的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董事李良雨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8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6日